## 江西理工大学信息工程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公告

作者： 时间：2023-04-07 点击数：3823

**一、调剂专业及指标**

信息工程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专业及招生计划如下表。按照招生计划1:2的比例确定复试资格名单。调剂系统开放时间：2023年4月8日00:00-12:00。

表1 信息工程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专业及招生计划



**如需要，最终实际录取专业人数将根据复试情况做适当调整。**

**二、调剂要求**

1.调剂考生的复试资格应在符合教育部调剂要求的前提下，学院根据调剂考生的专业素养、初试成绩、在校综合表现、创新实践能力等因素确定，并在调剂平台中通知。教育部“调剂系统”平台开通后，考生须在学院所公布的调剂时间内填报调剂志愿。学院根据调剂考生遴选原则，确定复试资格名单并向具有复试资格的调剂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接到调剂复试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接收并确认接收复试通知，逾期未确认的，视为考生自动放弃。

2.对在同一时段，申请同学科（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学院按考生初试成绩优先、专业素养、在校综合表现、创新实践能力择优确定复试资格名单。

3.必须符合《江西理工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包括各专业备注栏中的要求。

4.0812计算科学与技术和0810信息与通信工程两个学术学位专业（仅招收全日制）调剂的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及初试总分要求：

（1）调入考生初试科目要求英语为：201英语（一）；

（2）调入考生初试科目要求数学为：301数学（一）；

（3）初试总分要求：大于等于280分。

5.085402通信工程（含宽带网络、移动通信等）专业学位（仅招收非全日制）调剂的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及初试总分要求：

（1）调入考生初试科目要求英语为：201英语（一）或204英语（二）；

（2）调入考生初试科目要求数学为：301数学（一）或302数学（二）；

（3）初试总分要求：大于等于280分。

6.085408光电信息工程专业学位（仅招收全日制）调剂的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及初试总分要求：

（1）调入考生初试科目要求英语为：201英语（一）或204英语（二）；

（2）调入考生初试科目要求数学为：301数学（一）或302数学（二）；

（3）初试总分要求：大于等于290分。

7.学院根据往年调剂考生参加复试比例、调剂考生的志愿填报等情况，适当控制调剂考生的复试资格人数。

8.“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只接收工程类专业学位调剂考生（专业代码前三位为085、086），考生初试成绩达到国家规定基本要求可填报我校调剂志愿，我校择优确定专项计划调剂考生的复试资格。

9.其他未尽事宜，参照《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执行。

**三、复试工作**

**（一）复试方式**

我院采用现场（即线下）复试方式。

**（二）复试要求**

**1.考场规则：**考生应诚信复试，对违反本考场规则、破坏考试秩序的行为，一经发现将按照有关违规违纪处理规定取消考生的复试成绩、复试资格、录取资格，对已入学考生将取消学籍。

**2.考官构成：**原则上每个专业面试小组共5人，设组长1人，组员4人，成员应为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教师或优秀青年博士教师，负责综合能力测试和专业测试。每组设两位外语听说能力面试考官（外语听说考官可由专业面试考官兼任也可单独配置），负责面试组外语听说能力的考核工作。

每个复试小组安排复试秘书1名；每个复试面试候场区安排1名工作人员负责现场的秩序维护；另外安排1名工作人员负责把考生从候场区引导至面试区并监督考生复试结束后的离场。

**3.纪律要求：**所有面试小组成员在面试过程中禁止携带手机，不能中途离场，不得做与面试无关的事，禁止吸烟，并统一佩戴工作牌。所有考生进入复试候考考场时上交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电子产品，候考时不能大声喧哗、吵闹，不能中途离场；面试结束后，考生迅速离开面试场所，不得逗留。

**（三）复试内容**

**1.资格审查**

学院在复试前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核，重点审核学历认证未通过的考生。考生需提供以下材料：

（1）初试准考证（研招网下载）。

（2）身份证件（身份证、军官证、护照）。

（3）应届考生：注册后的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的下载件。

（4）历届考生：毕业证、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下载件，因毕业时间早而不能在线验证或学历校验未通过者，需提供教育部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在境外获得学历证书须提供教育部留学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5）“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须提供入伍批准书与退出现役证；“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须提供《报考2023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6）江西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政审表。

（7）江西理工大学诚信复试承诺书。

（8）可提交含考生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单（需加盖档案单位公章）、英语四、六级证明、及其他能反映研究能力和创新潜质的材料。

现场复试的考生复试前需提交以上材料纸质档，其中（2）-（5）相关证件提交复印件、其原件现场核验。

（9）全日制定向考生及非全日制考生录取时必须签订并提交定向培养协议书。

**2.心理测试**

为全面了解考生心理健康状况，建立考生心理健康档案，所有申请复试考生须在综合复试前开展心理测试，考生通过扫描二维码登录并完成测试（具体事宜另行通知）。学校心理咨询中心负责测试，心理测试不计入复试总分。

**3.综合面试**

综合面试总分为100分，其中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共70分，外语听说能力30分。时长一般不少于20分钟，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专业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运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考生报考专业目录中复试科目的专业知识；考生可提供证明自己专业素养的支撑材料。

（2）综合素质和能力。主要考察考生培养潜质、创新能力和创新精神，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及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人文素养与礼仪举止等；考生可提供证明自己综合能力的相关证书及相关材料。

（3）外语听说能力。主要测试考生是否掌握日常相关的外语演讲、讨论、翻译和报告等内容，是否能比较自如地用外语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态度的能力。

（4）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包括考生的政治素养、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4.笔试**

**（1）专业笔试**

具备复试资格并参加我院复试的所有考生均须进行专业笔试（闭卷考试），考试时长为2小时；专业笔试按照《江西理工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规定的两门科目进行笔试，两门科目在同一套试卷上，每门科目各占50分，专业笔试总分为100分。

**（2）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大专毕业或成人应届本科)、非全日制本科毕业考生需加试两门本科期间主干课程（具体见招生简章），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2小时，分数为100分。

**（四）总成绩计算**

1.复试总成绩由综合面试成绩（总分100分）和专业笔试成绩（总分100分）组成。同等学力人员及其他相关考生的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

2.总成绩由初试成绩与复试总成绩加权获得，采用百分制计算方式，初试成绩占60%权重、复试总成绩占40%权重。总成绩计算公式如下：

总成绩=(初试成绩/5)\*0.6+(综合面试成绩\*0.5+专业笔试成绩\*0.5)\*0.4。

**四、录取工作**

（一）学院根据招生计划、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各学科（专业）认为有必要时，可对考生再次复试。未经复试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

（三）复试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如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则视为复试不合格：

1.复试总成绩一般考生低于60分（不含60分），专项计划考生低于50分（不含50分）；

2.英语听说能力总分一般考生低于12分（不含12分），专项计划考生低于9分（不含9分）；

3.进行专业笔试考生的专业笔试成绩低于60分（不含60分）；

4.同等学力人员及其他相关考生加试科目中考试成绩低于60分（不含60分）；

5.考生体检。拟录取考生根据学校通知要求自行在二甲以上医院体检并提交体检报告，提交的体检报告应客观真实，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下学期开学初新生入校安排集中体检，体检不合格者将视情况取消录取资格。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和《关于明确慢性肝炎病人并且肝功能不正常的具体判定标准的函》（教学司函〔2010〕22号）等文件执行；

6.报名、初试、复试及录取过程中弄虚作假，违反考试纪律；

7.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政审不合格；

8.未达到学科（专业）提出的其他复试合格要求。各学科（专业）可依据本学科特点，提出其他复试合格要求，但须于复试前对考生公布。

（四）录取排名。一志愿上线考生与调剂考生分别排名，依据各学科（专业）招生计划，分类分专业按照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者，按初试成绩高低排序。总成绩相同且初试成绩相同者，按照初试科目单科成绩数学、英语和专业课的顺序进行排序。

（五）调剂考生待录取。被我校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学校将及时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里设置为“待录取”状态，考生须在学院（学部）规定时间内点击“接受”。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接受我校“待录取”信息，则视为自动放弃，可取消其拟录取资格。

（六）学院拟录取信息。复试结束后，学院应在复试结束72小时内在学院网站公布复试成绩及排名，公示内容包括考生编号、姓名、专业、初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总成绩、学习方式、学院举报电话与邮箱、研究生院及学校纪委电话与邮箱。

**五、复试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1.时间：**2023年4月10日至11日

现场资格审查时间：2023年4月10日8:30-12:00

笔   试   时  间：2023年4月10日15:00-17:00

同等学力加试时间：2023年4月10日19:00-21:00

                  2023年4月11日9:00-11:00

综 合 面 试 时间：2023年4月11日8:30-22:00

**2.报到地点：**江西省赣州市客家大道1958号江西理工大学三江校区九章楼信息工程学院一楼大厅

**3.联系人：**霍老师，联系电话：0797-8312249

           Email：156028261@163.com

**六、监督电话（非业务咨询电话）**

研究生院：0797-8312730，E-mail：jxustyzb@163.com

校纪委：0797-8312746，E-mail：jcs@jxust.edu.cn

信息工程学院：联系人：王老师，0797-8312000（办公电话）

E-mail：156028261@163.com

江西理工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年4月7日